

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2月26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2月21日以邮件方式送达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以及召开方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对本次董事会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董事发言要点与主要意见：无异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董事发言要点与主要意见：无异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董事发言要点与主要意见：无异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发言要点与主要意见：无异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上网公告附件

《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27 日